



149803 – 制作广告和宣传品的店铺必须要交纳天课吗？

السؤال

我有一个制作商业广告和个人宣传品的店铺，我在其中工作了将近十年，这是我自己的财产，我在每天、每月或者每年没有固定的收入，也就是说每个月收入都不一样，因为这是自由工作，从隔壁店铺里征收天课的专业机构也无法估计每月或者每年的收入。我的问题就是：我必须要从这个店铺中交纳固定的天课吗？我的本钱就是一台电脑和印刷广告的大型打印机，基础工作就是我的体力劳动；如果我必须要在一年中交纳固定的天课，应该交纳多少？而且应该怎样估计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在店铺里的各种机械、设备和仪器中不必交纳天课，但是准备出售的商品例外，店铺获得的利润在一年以后如果达到法定的数额，必须从中要交纳天课。

布胡提（愿主怜悯之）在《揭示面具》（2 / 244）中说：“手工业者的机械、经商的器具、出售香水、黄油、植物油和蜂蜜等的商人使用的器皿，都不必交纳天课，如果香水和瓶子一起出售，则必须要交纳天课，因为这些都是商品。”

学术研究和教法律列常任委员会的学者们说：“在劳动工具和各种机械设备中不必交纳天课。”《学术研究和教法律列常任委员会法太瓦》（9 / 362）

谢赫伊本·巴兹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凡是使用的工具和设备，都不必交纳天课；准备出售的东西必须要交纳天课，这就是原则；凡是在商店中使用的工具，都不必交纳天课。”《伊本·巴兹法太瓦》（14 / 184）

根据这一点，你所拥有的电脑和打印机等固定的工作用具，都不必交纳天课。

只是在你印刷广告后出售的纸张和墨汁中必须要交纳天课；

你在一年结束之后计算拥有的纸张和墨汁，然后加上你所拥有的现金，如果达到了教法规定的数额，就是相当于595克银子的价值，那么你必须交纳天课，就是交纳2.5%。



真主至知！